

光明下的陰暗～巴特論虛無
Shadow under Light～Barth on Nothingness

林鴻信

巴特認為魔鬼論(Teufelslehre)應該認真對待處理，他說：「事實上從起初我就主張應當有魔鬼論，因為有魔鬼，我將來也要繼續如此堅持。」但是巴特也認為魔鬼論應該予以嚴格限制，因此他嚴厲地批判了路德說：「那對任何人都沒有好處，連偉大的馬丁路德（正巧就是他）也不例外，就是太頻繁地、太長久地、太鄭重地、太原則性地，又太系統性地正視魔鬼。（祂們極力地，通常是以單一形像，與路德在一起。）」巴特反對路德對魔鬼的態度過於積極與正式。

巴特所採取的是一條中庸之路，一方面他堅持必須正視邪惡的來源，另一方面他反對太過於重視魔鬼，或者對魔鬼產生種種玄想。巴特徹底拒絕了以「天使墮落」為魔鬼來源的教義，斥之為「老舊教義學的噩夢之產物」。巴特不以神奇傳說來描述魔鬼，更不願以想像把魔鬼形像化，而使用了「虛無」(Das Nichtige，德文由「不」形容詞轉成名詞)之觀念作為邪惡的總稱，並且由此出發建構魔鬼論。

以下由虛無與魔鬼的關係談起，通過巴特對魔鬼論在教義學內位置的安排，探討巴特如何處理「實的良善」與「虛的邪惡」之問題，而以「光明與陰暗的競賽」來總括巴特在討論魔鬼與邪惡時，所採用的思考模式，盼望通過這個研究可以應用在臺灣本地處境。

本文大綱如下：

- 壹、前言（如上）
- 貳、虛無與魔鬼
- 參、魔鬼論在教義學中的位置
- 肆、「實的良善」與「虛的邪惡」
- 伍、光明與陰暗的競賽
- 陸、結語